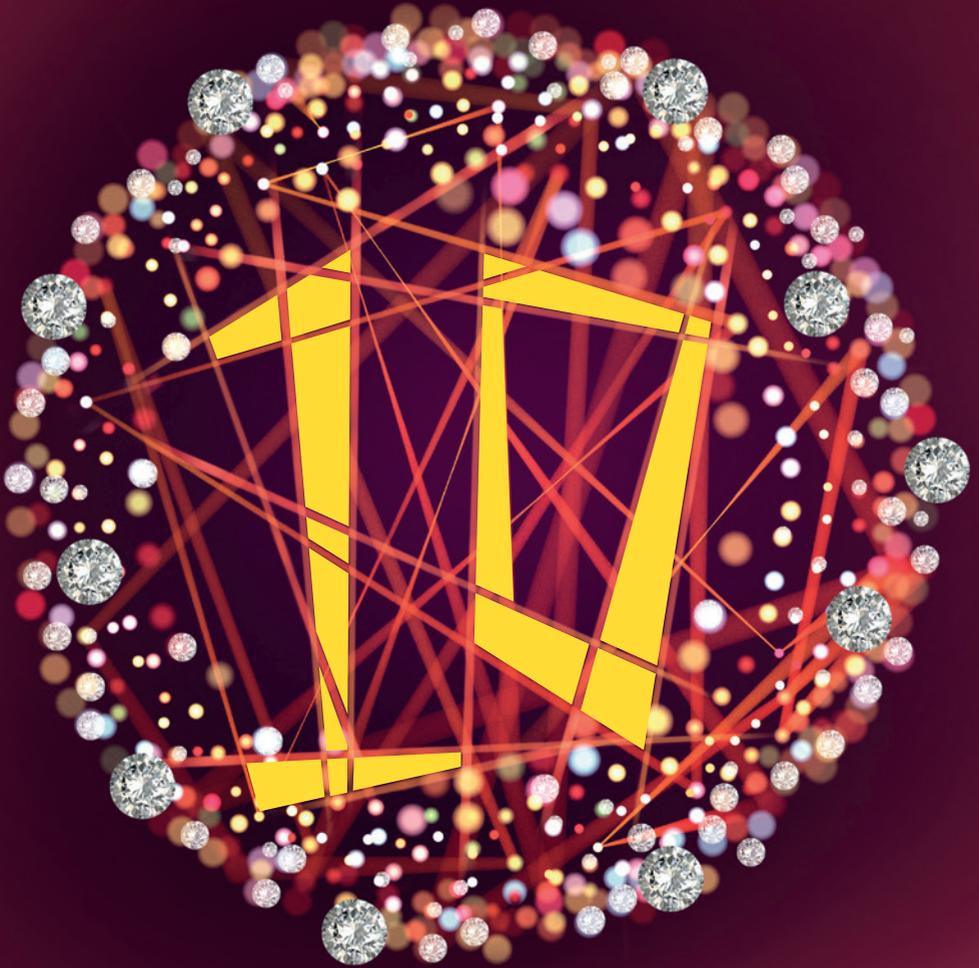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EMPEROR WATCH & JEWELLERY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87)



中期報告2018

目錄

2

業績亮點

3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0

中期股息

1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3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3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35

其他人士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36

購股權及其他資料

業績亮點

	截至6月30日 止6個月		變動
	2017年	2018年	
收入	1,827	2,454	+34.3%
毛利	487	677	+39.0%
毛利率	26.7%	27.6%	+0.9百分點
純利	39	157	+302.6%
純利率	2.1%	6.4%	+4.3百分點
每股基本盈利	0.57港仙	2.29港仙	+301.8%
每股中期股息	0.17港仙	0.70港仙	+311.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銷售享譽國際之歐洲製腕錶及旗下「**英皇珠寶**」品牌之自家設計的高級珠寶首飾，為具領導地位的零售商。本公司自2008年7月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過去十年，儘管面對周期波動，本公司在經營方面取得了莫大的進展。今年適逢本公司上市10周年，本公司一直貫徹履行其業務策略，並重申承諾以致力發揮潛力。

本集團廣泛之零售網絡遍及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新加坡地區，亦設有線上購物平台，現員工人數超過900人。本公司擁有逾75載之歷史，代理均衡而全面的鐘錶品牌，目標顧客群為遍及全球各地的中至高收入人士。本集團的核心策略為保持其於大中華地區作為領先腕錶及珠寶零售集團的地位，同時放眼大中華以外地區以擴展業務。

財務回顧

整體回顧

受宏觀經濟基本因素改善及訪港旅業暢旺所帶動，香港奢侈品消費市場增長迅速，使本集團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本期間」）取得令人鼓舞的表現。

於本期間，本集團之總收入增加34.3%至2,454,0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1,827,200,000港元）。在訪港旅業復蘇及零售銷售大幅回升之帶動下，香港市場之收入增加42.8%至1,908,4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1,335,7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入77.8%（2017年上半年：73.1%）。消費意欲上揚支持了強勁的鐘錶需求。因此，本集團最大收入來源 — 鐘錶分部，收入上升32.1%至1,941,5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1,470,300,000港元），佔總收入79.1%（2017年上半年：80.5%）。珠寶分部之收入增加43.6%至512,5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356,900,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毛利增加39.0%至677,3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487,300,000港元)。由於高級腕錶市場需求增加,毛利率更上升至27.6%(2017年上半年:26.7%)。

這些因素加上營運效率提升,使本集團純利大幅增長至157,2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39,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翻超過4倍。每股基本盈利為2.29港仙(2017年上半年:0.57港仙)。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70港仙(2017年上半年:0.17港仙)。

資本架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銀行結餘及手頭現金為1,430,2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1,613,100,000港元),主要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貸(2017年12月31日:無)。本集團亦有可供動用之未動用銀行融資約848,500,000港元。本集團擁有充裕的流動資金、零負債以及大筆未動用銀行融資,在未來發展上得以保持較高的靈活性。

於本期間,本公司動用內部資源以總代價41,300,000港元在市場上回購其合共80,490,000股股份,平均價為每股0.51港元。於本期間,該等回購股份已註銷。經考慮本集團之現金儲備,董事會相信,股份回購將為本公司股東提升價值,並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帶來裨益。於本期間後,本公司進一步在市場上回購其合共22,500,000股股份,此等股份於其後獲註銷。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分別約為4,480,4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4,450,300,000港元)及300,2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305,700,000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分別為14.9(2017年12月31日:14.6)及5.3(2017年12月31日:5.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鑒於本集團於2018年6月30日的財務狀況，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裕之營運資金以應付其營運及未來發展計劃。

報告期後事項

於本期間完結後，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訂立了一份有關收購湛揚控股有限公司(此公司間接持有香港九龍尖沙嘴廣東道4-8號地下之商店及1樓之商店(包括由地下通往1樓之樓梯)及廣告位B)之買賣協議，總代價為1,800,000,000港元(可予調整)，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8月27日之公告。有關此交易之進一步詳情及潛在的財務影響將於2018年9月28日或以前發放的通函內載列。此收購須獲獨立股東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業務回顧

覆蓋黃金零售地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於香港、澳門、中國內地及新加坡擁有84間(2017年12月31日：80間)店舖。有關分佈如下：

	店舖數目
香港	25
澳門	6
中國內地	47
新加坡	6
總數	84

該等店舖包括獨立珠寶店、特定品牌之鐘錶專賣店，以及締造一站式購物體驗的多品牌鐘錶店(附設或不設珠寶櫃檯)。

本集團位於香港的零售店舖策略性地開設於主要黃金購物地段，包括銅鑼灣羅素街、尖沙咀廣東道及中環皇后大道中。雄踞於這些黃金地段，有助本集團受惠暢旺人流及提升品牌知名度，對領先的鐘錶零售商而言最為重要。

鞏固於香港之領導地位

本集團繼續與主要瑞士鐘錶品牌供應商維持穩固及長期業務關係，並繼續於大中華地區擁有全面之鐘錶代理權，涵蓋全線系列產品。加上優質客戶服務及駐足於本港黃金零售地段，使本集團繼續鞏固其於香港之領導地位。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加強珠寶業務

本集團繼續為顧客提供優質「**英皇珠寶**」產品。在全面產品種類中，本集團以優質鑽飾及精緻翡翠為重點，並承諾提供高水平服務，為此本集團豐富設計元素以滿足顧客之多元化品味，讓「**英皇珠寶**」之精選系列更添魅力，提升品牌忠誠度。

於本期間，全新推出的「**Yo Yo**」系列設計採用溫厚堅實的黑玉髓 — 象徵力量及正能量的寶石，以中性的設計打造出男女可佩戴的珠寶款式。為了演繹全新設計所展露的都市風格，本集團特別邀請了著名藝人謝霆鋒先生，於其全新歌曲作品《放肆》中真情演繹全新「**Yo Yo**」系列。

「**英皇珠寶**」今年特別於母親節呈獻「**Mini Me**」親子珠寶系列，以各款富有母愛的可愛動物造型作設計靈感，為媽媽和子女推出合襯的款式，其象徵每一對母親和子女之間幸福溫馨的深厚情感，向天下溫馨感人的舐犢之情致敬。此系列以熊貓、長頸鹿、小狗、貓咪與熊啤啤的神態造型，打造出可愛趣緻的親子珠寶吊墜套裝，襯托出媽媽和子女相親相愛的一面，特別適合出席參加親子派對或作慶祝初生嬰兒的紀念禮物。

近年，本集團銳意加強「**英皇珠寶**」於新興購物區之地理覆蓋，以把握本地年輕顧客之市場潛力。於本期間，本集團在九龍灣德福廣場一期及馬鞍山新港城中心共開設兩間「**英皇珠寶**」店，均座落於大型住宅項目。該等店舖以柔和色調配搭粉飾，打造出和諧、舒適的氛圍以及呈現精緻珠寶首飾的完美布置。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發揮集團協同效益

本集團憑藉與英皇集團旗下其他公司所產生的協同效應而享有獨特優勢。舉例而言，英皇集團旗下另一上市公司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擁有多項位於著名購物區之優質零售物業。本集團以公平磋商原則向其租賃該些黃金零售地點，以確保客流量。另一協同效應源於與英皇集團旗下兩間私營企業英皇娛樂集團及英皇電影之合作。本集團邀請其尊尚貴賓出席電影首映禮，並贊助藝人佩戴珠寶首飾。該等設有知名藝人、電影明星和城中名人參與其中的曝光場合，對提升「英皇」的品牌知名度甚為重要，在華語社區尤其如此。

前景

面對近日中美貿易磨擦升級，引發香港股票市場下跌及人民幣轉弱所導致的市場波動，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市況。排除這些不明朗因素，在中國中產階層擴張及收入水平增長的因素支持下，本集團相信奢侈品市場將呈健康增長。憑藉基建提升使交通便捷、品類齊全的奢侈品產品、顧客對產品信譽之關注度增加以及優質客戶服務，香港仍為中國人的首選購物熱點。縱然市場波動，作為香港領先的鐘錶及珠寶零售商，本集團對今年餘下時間的經營環境抱審慎樂觀的態度。本集團將繼續致力積極回應市場變化，並充分發揮其核心競爭力。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續)

在女性權益擴張、女性在社會之地位不斷提升及消費力持續增加下，珠寶業具有相當優勢，可受惠於現代女性之崛起。本集團致力鞏固「**英皇珠寶**」在華語社區之品牌形象。展望將來，本集團將專注於豐富其產品款式以及實施顧客分層策略，以進一步提升於輕奢華珠寶市場之滲透率。本集團亦將透過拓展其在本埠購物區之地理覆蓋、加強產品曝光以及實施一系列的社交媒體活動，積極吸引年輕消費者。

有見中國內地旅客外遊的增長潛力，本集團認為其他亞洲國家之消費需求仍然正面。隨著本集團於中國以外首個零售據點—新加坡成功著陸，本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展其覆蓋至馬來西亞。本集團將繼續物色市場擴展機遇，以提高其於國際市場之地位。

外匯風險

本集團之交易主要以港元、澳門元、人民幣、美元及新加坡元計值。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匯風險。

或然負債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18年6月30日，本集團僱有805名（2017年6月30日：730名）銷售人員及234名（2017年6月30日：194名）辦公室職員。於本期間，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150,700,000港元（2017年上半年：119,800,000港元）。僱員薪酬乃根據個人職責、能力及技術、經驗及表現以及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員工福利包括醫療及人壽保險、公積金及其他具競爭性福利待遇。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以激勵或獎勵員工。

中期股息

董事會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欣然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70港仙（「中期股息」）（2017年：每股0.17港仙），合計約47,500,000港元（2017年：11,700,000港元）。中期股息將於2018年9月27日（星期四）派付予於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

為釐定股東享有中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於2018年9月18日（星期二）至2018年9月19日（星期三）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符合領取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已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8年9月17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2,453,978	1,827,220
銷售成本		(1,776,708)	(1,339,955)
毛利		677,270	487,265
其他收入		5,829	4,034
銷售及分銷開支		(417,589)	(378,964)
行政及其他開支		(80,351)	(72,009)
除稅前溢利	4	185,159	40,326
稅項	5	(27,975)	(1,209)
期間溢利		157,184	39,117
期間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2,311)	16,98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入總額		154,873	56,101
每股盈利—基本	6	2.29港仙	0.57港仙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8年6月30日

		於	於
	附註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4,264	73,047
遞延稅項資產		6,189	8,662
租金按金		138,168	135,793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已付按金		12,562	5,643
		261,183	223,145
流動資產			
存貨		2,874,594	2,651,111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8	175,621	186,148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30,189	1,613,080
		4,480,404	4,450,339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9	254,806	283,823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0	4,126	4,146
應付稅項		41,257	17,780
		300,189	305,749
流動資產淨值		4,180,215	4,144,590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034	1,050
資產淨值		4,440,364	4,366,685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1	3,484,152	3,484,152
儲備		956,212	882,533
總權益		4,440,364	4,366,685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42,075)	1,128,702	4,174,110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16,984	-	16,984
本期間溢利	-	-	-	-	-	39,117	39,117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16,984	39,117	56,101
於2017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25,091)	1,167,819	4,230,211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2,509	1,276,693	4,366,685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	-	-	-	(2,311)	-	(2,311)
本期間溢利	-	-	-	-	-	157,184	157,18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	(2,311)	157,184	154,873
2017年末期股息(附註7)	-	-	-	-	-	(39,864)	(39,864)
購回股份(附註11)	-	-	-	-	-	(41,330)	(41,330)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3,484,152	(373,003)	(26,195)	2,529	198	1,352,683	4,440,364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49,979)	104,267
投資活動(所用)所得之現金淨額	(47,979)	50,118
融資活動所用之現金	(81,194)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79,152)	154,385
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32,051	1,154,399
外匯匯率變動之影響	(4,311)	2,207
期終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348,588	1,310,99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1,430,189	1,425,648
減：原到期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81,601)	(114,657)
	1,348,588	1,310,99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及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編製。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於各匯報期末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歷史成本一般基於用作交換貨品之代價之公允價值計算。

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應與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載列於本2018年中期業績初步公告中有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資料雖然來源於本公司於2018年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不構成本公司於該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公司條例第436條要求披露的與這些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有關的更多資料如下：

- (a) 按照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本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處長遞交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 編製基準(續)

- (b) 本公司的核數師已就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出具核數師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其中不包含核數師在不就其報告出具保留意見的情況下以強調的方式提請使用者注意的任何事項；且不包含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作出的陳述。

2.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呈列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應用以下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修訂本及詮釋(以下統稱「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除外：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訂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2號	外匯交易及預付代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 修訂本	以股份為基礎之付款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 修訂本	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作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4年至2016年 週期之年度改進之一部份
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訂本	轉撥投資物業

應用上述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造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 修訂本	提早還款特性及負補償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出售 或注入資產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或結清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 之年度改進 ¹

¹ 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現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預計及潛在影響，而於現階段尚未確定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已收及應收售出商品款項減退貨及交易折扣之淨額。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所獲匯報之資料主要依據業務所在地。此亦為本集團進行安排及籌劃之依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本集團之經營分部位於香港、澳門及亞太其他地區。各經營分部所產生之收入主要來自銷售鐘錶及珠寶。主要營運決策者於釐定本集團之可呈報分部時,概無將已識別的任何經營分部作合併處理。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908,423	149,039	396,516	-	2,453,978
分部間銷售	83,907	11,465	-	(95,372)	-
	<u>1,992,330</u>	<u>160,504</u>	<u>396,516</u>	<u>(95,372)</u>	<u>2,453,978</u>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分部溢利	<u>215,691</u>	<u>12,283</u>	<u>31,707</u>	-	<u>259,681</u>
未分配其他收入					5,829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開支					<u>(80,351)</u>
除稅前溢利					<u>185,159</u>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3.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

	香港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澳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亞太其他地區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撇銷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綜合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外界銷售	1,335,712	105,427	386,081	-	1,827,220
分部間銷售*	64,196	13,503	-	(77,699)	-
	<hr/>	<hr/>	<hr/>	<hr/>	<hr/>
	1,399,908	118,930	386,081	(77,699)	1,827,220
	<hr/>	<hr/>	<hr/>	<hr/>	<hr/>
* 分部間銷售按成本支銷					
分部溢利	67,298	7,410	33,593	-	108,301
	<hr/>	<hr/>	<hr/>	<hr/>	<hr/>
未分配其他收入					4,034
未分配行政及其他開支					(72,009)
					<hr/>
除稅前溢利					40,326
					<hr/>

可呈報分部之會計政策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本集團會計政策相同。分部溢利指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包括各分部直接應佔毛利，並扣除銷售及分銷開支。此為向主要營運決策者進行匯報，以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之計量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除稅前溢利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銷售成本內之存貨成本(包括存貨撥備撥回 14,719,000港元)(2017年中期：存貨撥備撥 回10,105,000港元)	1,770,629	1,333,698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12,830	20,686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虧損淨額	1,505	1,128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2,814	(943)
有關租賃物業之經營租賃付款		
—最低租賃付款	201,094	208,095
—或然租金	17,788	14,116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費用	139,614	109,903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61	9,90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5.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稅項支出(抵免)包括：		
利得稅：		
香港	22,903	—
澳門	(172)	1,209
新加坡	2,771	(588)
	25,502	621
遞延稅項	2,473	588
	27,975	1,209

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香港利得稅乃按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6.5%計算，而於截至2017年6月30日止6個月，由於並無應課稅溢利，故並未就香港稅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之實施條例，本公司在中國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稅率均為25%。

澳門所得補充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2%計算。

新加坡所得稅乃根據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之17%計算。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6. 每股盈利—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盈利		
就計算本公司擁有人期間應佔 每股基本盈利之盈利	157,184	39,117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2017年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目	6,870,944,869	6,882,448,129

由於兩個期間內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期間並無計算每股攤薄盈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7. 股息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宣派每股0.70港仙之中期股息 (2017年：每股0.17港仙)	47,456	11,700
派付每股0.58港仙之2017年末期股息 (2016年：無)	39,864	—

董事會就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宣派中期股息每股0.70港仙(2017年：每股0.17港仙)，合計47,456,207港元(2017年：11,700,162港元)。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收款項	60,991	79,33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6,055	99,378
其他中國可退回稅項	8,043	6,318
其他新加坡可退回稅項	532	1,118
	175,621	186,14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零售銷售一般以現金或相關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支付之信用卡於七日內償付。於百貨公司零售銷售之應收款項於一個月內收取。

於2018年6月30日之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包括向供應商之墊款57,209,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29,878,000港元)及應收回扣16,394,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39,891,000港元)。其餘的均為單項不重大金額。

下列為貿易應收款項於匯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即各相應收入確認日期臨近)呈列之賬齡分析。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48,417	65,253
31至60日	5,129	12,821
61至90日	886	488
超過90日	6,559	772
	60,991	79,334

既無逾期亦沒有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並無拖欠記錄之信用卡銷售及百貨公司銷售之貿易應收款項相關。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中包括賬面總值為2,947,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4,763,000港元)之應收百貨公司賬款,於匯報日期,該等款項已逾期,而本集團並無作出減值虧損撥備。本集團並無就此等結餘取得任何抵押品或收取任何利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8.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續)

已逾期但未作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逾期1至30日	1,334	3,386
逾期31至60日	11	457
逾期61至90日	6	148
逾期超過90日	1,596	772
	2,947	4,763

已逾期但未減值之貿易應收款項與百貨公司銷售相關，其於匯報日期後已陸續清償。董事認為，由於該等結餘之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而有關結餘仍被視為可全數收回，因此毋須對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撥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9. 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貿易應付款項	123,334	139,170
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	130,558	139,497
其他中國應付稅項	914	5,156
	254,806	283,823

於2018年6月30日之其他應付款項、已收訂金及應計費用包括累計花紅及獎金6,458,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 18,980,000港元)及應計租賃開支46,800,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 37,500,000港元)。其餘的均為單項不重大金額。

貿易應付款項於匯報期末按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30日內	113,160	134,090
31至60日	10,161	4,154
61至90日	—	194
超過90日	13	732
	123,334	139,170

本集團一般獲授之信貸期為30至60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主要為應付關連公司之租金、電費、空調費及服務費支出。該等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關連公司指由The Albert Yeung Discretionary Trust (「AY Trust」) 所控制之公司，而楊諾思女士(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AY Trust合資格受益人之一。

11. 股本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6,801,958,129股 (2017年12月31日： 6,882,448,129股) 普通股	3,484,152	3,484,15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股本(續)

本公司之股本變動概述如下：

	已發行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於2017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 及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6,882,448,129	3,484,152
回購股份	(80,490,000)	—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6,801,958,129	3,484,152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以總代價41,329,950港元(扣除開支前)於聯交所回購合共80,490,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回購股份已於其後註銷。

於本期間後，本公司進一步在市場回購合共22,500,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回購股份已於其後註銷。

12. 資本承擔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有關購買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撥備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之資本開支	7,172	4,26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經營租約安排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於匯報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約，承諾就租用物業支付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的到期日如下：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384,182	375,615
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89,338	473,085
	773,520	848,700

經營租約付款指本集團就其辦公室及商舖應付之租金。經協商之物業租賃期介乎一個月至四年(2017年12月31日：一個月至四年)，月租固定，而若干經營租約須受每月營業總額與每月最低租賃付款之差額之固定百分比計算之或然租金所規限。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經營租約安排(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上述款項包括於下列期間內到期之應付予關連公司之未來租金開支約359,709,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475,347,000港元)：

	於	
	2018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千港元
一年內	167,892	178,926
第二年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91,817	296,421
	359,709	475,347

關連公司指由AY Trust所控制之公司，而楊諾思女士(本公司主席兼執行董事)為AY Trust合資格受益人之一。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關連人士交易

於本期間內，除附註10及13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連人士之交易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1) 銷售貨品予董事、彼等之近親及 關連公司(附註a及b)	2,245	1,072
(2) 已支付及應付予關連公司之租金、 電費及空調費支出(附註a及c)	90,351	76,578
(3) 已支付及應付予關連公司之 有關轉介服務、資訊系統及 行政工作之服務費(附註a及b)	10,886	7,423
(4) 已支付及應付予關連公司之 廣告開支(附註a及b)	1,890	151
(5) 已支付及應付予一間關連公司之 財務顧問費用(附註a及b)	210	210
	105,582	85,43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續)

14. 關連人士交易(續)

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為董事。於本期間，支付予彼等之薪酬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6個月	
	2018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2017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2,630	3,164
退休福利成本	40	9
	2,670	3,173

於2018年6月30日，金額約為50,679,000港元(2017年12月31日：66,410,000港元)之已支付予關連公司(由AY Trust控制之公司)之按金已計入非流動資產中之租賃按金。

附註：

- 關連公司由本公司董事／彼等的聯繫人士或AY Trust(一名董事為合資格受益人之一)控制。
- 該等交易為根據上市規則第14A.33條獲豁免遵守公告、匯報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的關連交易。
- 已付支出乃關於與本公司關連公司訂立之租賃協議。其中若干交易屬於本公司之須予披露持續關連交易(定義見上市規則第14A章)。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下列董事及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下列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所記錄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英皇鐘錶珠寶證券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

(a) 於本公司之好倉權益

本公司之普通股（「股份」）

董事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已發行 股份之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楊諾思女士	AY Trust之受益人	3,630,950,000	53.38%

附註：該等股份乃由英皇鐘錶珠寶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英皇鐘錶珠寶控股」）持有，其為楊受成產業控股有限公司（「楊受成產業控股」）之全資附屬公司。楊受成產業控股由STC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信託形式代AY Trust持有，AY Trust為酌情信託，而楊諾思女士為合資格受益人之一。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續)

(b)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之好倉權益

普通股

董事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被視為擁有之股份權益	概約持股百分比
楊諾思女士	英皇集團(國際)有限公司(「英皇國際」)	AY Trust之受益人	2,747,610,489 (附註)	74.71%
楊諾思女士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英皇娛樂酒店」)	AY Trust之受益人	851,352,845 (附註)	65.46%
楊諾思女士	歐化國際有限公司(「歐化」)	AY Trust之受益人	600,000,000 (附註)	75.00%
范敏嫦女士	英皇國際	實益擁有人	10,500,000	0.29%

附註：英皇國際、英皇娛樂酒店及歐化均為股份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各有關股份乃由AY Trust最終擁有。鑑於楊諾思女士為AY Trust合資格受益人之一，故彼被視為於上述股份中擁有權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其他人士之證券權益及淡倉

於2018年6月30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所知，除董事或本公司之主要行政人員外，以下人士或法團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或被當作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本公司須予備存之登記冊（「權益披露登記冊」）內或須知會本公司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股份之好倉

名稱／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已發行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英皇鐘錶珠寶控股	實益擁有人	3,630,950,000 (附註)	53.38%
楊受成產業控股	於受控制法團中之權益	3,630,950,000 (附註)	53.38%
STC International	AY Trust之受託人	3,630,950,000 (附註)	53.38%
楊受成博士	AY Trust之創立人	3,630,950,000 (附註)	53.38%
陸小曼女士	配偶權益	3,630,950,000 (附註)	53.38%
Brandes Investment Partners, L.P.	投資經理	410,300,000	6.03%

附註：此等股份乃上文「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及淡倉」中第(a)節所載該等由楊諾思女士作為AY Trust合資格受益人之一而被視為擁有權益之股份。

上述所有權益均屬好倉。於2018年6月30日，於本公司之權益披露登記冊內概無任何淡倉記錄。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8年6月30日，董事或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概不知悉任何人士或法團（董事及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作或被當作擁有權益披露登記冊所記錄或須知會本公司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

本公司於2008年6月19日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舊購股權計劃」），以令本集團可向選定參與者（包括董事在內的全職或兼職僱員）及其他合資格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由於舊購股權計劃於2018年6月18日屆滿後已自動失效，故本公司已於2018年5月23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

自舊購股權計劃及新購股權計劃採納起及直至2018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根據該等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購股權。

企業管治

《企業管治守則》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之所有守則條文，惟偏離守則條文第A.2.1條，即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本集團行政總裁楊諾思女士亦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彼為董事會提供強而穩健之領導才能，同時帶動本集團業務之策略發展。彼將確保所有董事會成員一直明瞭本集團的經營方式、業務情況及發展，及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均就當前事項收到充足、完整及可靠之資料。此外，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董事會審議之事項提供獨立及公正之意見。董事會認為，董事會現時之架構功能有效運作，且不擬作出任何變動。

購股權及其他資料 (續)

企業管治 (續)

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英皇鐘錶珠寶證券守則，其條款不遜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經向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本期間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及英皇鐘錶珠寶證券守則所規定之買賣準則。

可能擁有本集團未公佈的股價敏感資料之相關僱員亦須遵守本公司之書面指引，其內容與標準守則一致。於本期間內概無發現相關僱員違反指引。

董事資料之變動

自本公司2017年年報日期後，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須予披露之董事資料變更載列如下：

(a) 董事變動

陳鴻明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自2018年3月1日起生效，並於同日自動終止擔任執行委員會成員。

購股權及其他資料 (續)

董事資料之變動 (續)

(b) 薪酬

根據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董事會已檢討及調整執行董事之薪酬及所有董事之董事袍金。

(i) 執行董事之薪酬待遇

經考慮各別個人表現、能力及經驗及參考市場薪酬水平，楊諾思女士(執行董事)及陳鴻明先生(當時之執行董事)之薪酬獲得調整，自2018年1月1日起生效。彼等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6個月之總酬金分別為2,920,678港元及1,651,865港元。該等金額包括董事於本期間內就彼等服務應收取之基本薪金、津貼(如有)及董事袍金，以及於本期間內就彼等於上一年度之表現而發放之獎金及退休福利計劃之供款。

(ii) 董事袍金

經參考市值規模相近且從事相若行業之公司的市場薪酬水平以及董事之職務及職責，各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由每年150,000港元調整至250,000港元，而各獨立非執行董事之董事袍金則由每年200,000港元調整至220,000港元，自2018年4月1日起生效。

購股權及其他資料 (續)

審閱中期報告

載於本中期報告之本集團於本期間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未經本公司之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閱或審核，惟本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本報告所載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本期間內，本公司以總代價41,329,950港元(扣除開支前)於聯交所回購合共80,490,000股本公司股份。所有回購股份已於其後註銷。

於本期間內進行回購之資料如下：

回購股份之月份	回購股份 之數目	已付每股 最高價 港元	已付每股 最低價 港元	已付總代價 (扣除開支前) 港元
2018年4月	4,010,000	0.495	0.480	1,970,150
2018年5月	22,790,000	0.520	0.485	11,394,100
2018年6月	53,690,000	0.530	0.510	27,965,700
總計	80,490,000			41,329,950

購股權及其他資料 (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續)

進行回購是為了提高本公司的資產淨值和每股盈利。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期間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會命
英皇鐘錶珠寶有限公司
主席
楊諾思

香港，2018年8月28日

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之成員為：

執行董事： 楊諾思女士
黃志輝先生
范敏嫦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嬋玲女士
廖慶雄先生
陳慧玲女士

本中期報告(中、英文版本)可供任何本公司股東(「股東」)以付印形式或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emperorwatchjewellery.com>)收取。為支持環保，本公司極力推薦各股東選擇收取本中期報告之電子版本。股東可有權隨時以適時之書面通知，或透過郵寄(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或電郵(is-enquiries@hk.tricorglobal.com)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更改彼等選擇日後收取公司通訊之方式。